

# 沈阳师范大学管理学院

##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

### 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

根据《沈阳师范大学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文件要求，结合本学院实际，特制定本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。

#### 一、组织领导

学院成立了以行政主要负责人为组长，学科核心导师为主要成员的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落实学校复试录取工作方案，细化线下复试的工作流程、考务调度、监督管理机制等，制定复试工作实施细则，在复试前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备案。

#### 二、复试工作人员的遴选

##### （一）评委教师的遴选条件及规则

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公共管理学方向选派经验丰富、业务水平高、公道正派、具有专业背景的人员成立复试小组，并对所有考务人员进行政策、业务、纪律等方面的培训，明确工作纪律、工作程序、评判规则和评判标准，明确其在复试工作中的权利和责任。

##### （二）各学科分组情况

公共管理学和公共管理（MPA）专业复试都各分为 3 组：专业面试 1 组，评委 5 人；专业知识 1 组，评委 5 人；英语听说能力测试 1 组，评委 2 人。小组成员确定后，不得随意调换、不得在复试过程中离开，如遇特殊紧急情况，需第一时间报研究生院批准。

### （三）各学科分组配备秘书情况

每个复试小组配备 2 名工作秘书：学术秘书主要负责档案资料准备、复试记录等考务工作；行政秘书主要负责组织考生秩序、考场会场准备及服务保障等工作。

## 三、复试内容、流程及要求

### （一）复试内容与要求

#### 1. 专业面试（满分 50 分）

考核内容主要包括：

##### （1）专业素养

①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；

②考生对公共管理专业相关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，利用所学理论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，对公共管理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；

③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。

##### （2）综合素质

①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、心理素质；

②公共管理学科以外的学习、科研、社会实践（学生工作、社团活动、志愿服务等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；

③事业心、责任感、纪律性、协作性；

④人文素养、举止、表达和礼仪等。

## 2. 专业知识测试（满分 30 分）

考核方式为标准化面试。考核内容及范围以《沈阳师范大学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目录》为准，准备一定数量的题签（保证每个考生无重复），学生面试时现场抽题并做回答。

## 3.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（满分 20 分）

测试语种与初试外国语科目的语种一致。测试内容包括外语口语、听力测试两部分，每部分 10 分。外语口语测试部分每名考生需准备 2-3 分钟的自我介绍，并用外语回答评委提出的问题。

考生外语听说能力测试，英语考生由学院复试时一并组织实施；日语、俄语考生由外国语学院组织实施。

### （二）复试具体流程

第一，考生进入专业面试考场（时间 9 分钟左右）。

请出示《准考证》和有效居民身份证件核验考生身份。

首先，考生用中文做自我介绍（时间 2 分钟左右）。其次，专业面试问答（时间 7 分钟左右）。

第二，考生进入专业知识考场（时间 6 分钟左右）

考生抽签答题（时间 6 分钟左右）。

第三，考生进入英语听说能力测试考场（时间 5 分钟左右）

首先，考生用英文做自我介绍（时间 2 分钟左右）。其次，英语问答（时间 3 分钟左右）。

#### 四、资格审查

##### （一）审查材料内容

包括：政审材料、诚信复试承诺书、个人信息相关证件、初试准考证原件以及其他要求提交的材料。具体要求以《沈阳师范大学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为准。

##### （二）收取资料时间及方式

资格审查材料电子版于 3 月 28 日 12:00 前发送到邮箱 glxy2025zgsc@163.com。纸质版材料（原件及复印件）于面试当天上交学院工作人员。面试现场必须携带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，二者缺一不可，否则不允许参加复试。

#### 五、复试方式、时间与进度安排

复试方式：线下复试。

复试时间和进度安排：如下表。

时间	内容	备注
3 月 28 日（周五）	发送资格审查材料到 glxy2025zgsc@163.com	复试当天携带材料原件和复印件

3月29日（周六）	非全日制公共管理专业面试、专业知识、英语听说能力测试	8:30 开始，考场在汇文楼 248、249、251，备考室在汇文楼 124
3月31日（周一）	全日制公共管理专业面试、专业知识、英语听说能力测试	8:20 开始，考场在汇文楼 248、249、251，备考室在汇文楼 124

## 六、监督、巡视与复议

（一）复试期间，学院成立纪检监督巡视小组。

（二）处理考生的投诉和申诉的应急预案。对考生投诉和申诉问题进行调查，并及时处理。

## 七、学院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李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4-86592418

管理学院

2025年3月21日